

汤玛凯约翰福音小组研经集

第四十课：耶稣的埋葬和复活 (约十九 31-二十 9)

热身问题：每年你最喜爱的圣日 (节日) 是哪一天？你在那天最期待作的是什么事？

因为那天是预备日，为了避免尸体在安息日留在十字架上(因为那安息日是个重要的日子)，犹太人就请求彼拉多打断那些被钉十字架的人的腿，把他们拿下来。于是士兵来了，把和耶稣一同钉十字架的那两个人的腿都先后打断了。他们来到耶稣那里，看见祂已经死了，就没有打断祂的腿。但是有一个士兵用枪刺祂的肋旁，立刻有血和水流出来。那看见这事的人已经作证了，他的见证是真实的，他也知道自己所说的是实在的，使你们也可以相信。这些事的发生，是要应验经上所说的：“祂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另有一处经文说：“他们要仰望自己所刺的人。”(约十九 31-37)

耶稣死的时候发生了些什么事？

我们要接续上一课的讨论，上一课讲到耶稣基督经过了六个小时极度痛苦的煎熬之后终于死了，其中从正午到下午三点钟的天昏地暗，特别令人印象深刻。(太二十七 45) 我们在上一课已经说明：这种黑暗显然不是出于日蚀，因为日蚀顶多只能维持七分半钟而无法持续长达三个小时。然而这种黑暗却又不像出埃及记所描述的那种黑暗之灾，说：耶和華对摩西说：“你要向天举手，使黑暗临到埃及地，这黑暗是可以触摸的。”摩西向天伸手，幽暗就临到埃及全地三天之久。三天之内，人彼此不能看见，谁也不能起来离开自己的地方；但是在所有以色列人居住的地方都有亮光。(出十 21-23) 这里的黑暗并不是完全黑暗，人仍然能够看见周围正在发生的事情，因此我们称之为天昏地暗。事实上我们已经指出，先知阿摩司预言了这样的昏暗会发生。(摩八 9) 有趣的是一些初代教会的史料，记录了这样的昏暗不仅发生于以色列地，而且同时还遍及当时的整个世界。早期教会教父和作家特土良，在他的一本给非信徒写的著作《护教学》中写着：“当耶稣死的时候，太阳的光芒消失了，正午的大地一片昏暗，而这一奇观到如今还记载在你们的年鉴和档案里。”(注 1：约翰·麦克亚瑟，《谋杀耶稣》，尼尔森出版社，第 228 页。其中作者引述了罗马历史学家特土良的文献。)

在观看耶稣钉十字架的人群当中是有一些人，他们绝对不相信耶稣会死去。因此他们热切地期待着祂会以什么神迹的方式，完好如初地从十字架上下来，好叫祂的批判者和仇敌哑口无言。当那时候他们无法理解，为什么祂非得经过死亡这条路不可。他们不了解真正的生命唯有透过耶稣基督的死而复活，才能够传承给神的众儿女；因为神的爱和公义要求罪债一定需要偿付，而唯有这位道成肉身的耶稣基督，才能够背负所有世人的罪孽代替我们死；又因为唯有祂才能够不被死拘禁，可以胜过死亡而复活归来。

汤玛凯小组研经中文译本由美国葡萄园教会所奉献而完成，旨在提供华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组查经，敬请爱惜使用并保持原作的完整。圣经经文出自吕振中译本，稍有别于众所熟悉的和合本经文。

圣经记载：因为那天是预备日，只要再经过两三个小时，逾越节过后重要的安息日立刻就要到了，为了避免尸体在安息日留在十字架上，犹太人就请求彼拉多打断那些被钉十字架的人的腿，把他们拿下来。当士兵拿着大槌来了，把和耶稣一同钉十字架的那两个人的腿都先后打断的时候，大家的心几乎都要从口里跳出来。只见那两个被打断双腿的人，由于无法再用脚把身体撑起来呼吸，很快就窒息死了。于是士兵来到耶稣那里，却看见祂已经死了，就没有打断祂的腿。但是为了确定祂真的是死了，有一个士兵用枪刺祂的肋旁，立刻有血和水流出来。那看见这事的人(约翰)已经作证了，他的见证是真实的，他也知道自己所说的是实在的，使你们也相信。这些事的发生，是要应验经上所说的：“祂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另有一处经文说：“他们要仰望自己所刺的人。”(约十九 31-37)这一切发生在耶稣尸身上的事情，先知们全都早已预言了。请看：“义人虽有许多苦难，但耶和華搭救他脱离这一切。耶和華保全他一身的骨头，连一根也不容折断。”(诗三十四 19-20)还有当他们吃逾越节羊羔的时候，“必须在同一间房子里吃，你不可把一点肉从房子里带到外面；羊羔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出十二 46)几千年来以色列人吃逾越节的羊羔，也遵守着这一切传统的规矩，他们几乎从来都没有想象过这些象征性的逾越节羊羔，会在如今具体地、而且真正按照字面意义地被落实到耶稣基督的身上，一丝不苟。在耶稣被钉十字架的那个逾越节，根据最保守的估计，耶路撒冷的过节人口会飙升到两百万人，因此当天在耶路撒冷被宰杀的逾越节羊羔至少必须有二十万只。“你们要吃羊羔的肉，肉要用火烤了，和无酵饼与苦菜一同吃，不可吃生的，也不可用水煮；只可吃用火烤的。头、腿和内脏都一起吃。你们一点也不可留到早晨；如果有一点留到早晨，就要用火烧掉。”(出十二 8-10)这样，神的羔羊也必须完全被我们吃进去，消化吸收了，成为我们生命中一部分。

在神的预知当中，祂知道会有人怀疑耶稣并没有真正死去，而只不过在十字架上昏晕过去罢了；所以祂让罗马士兵用枪刺耶稣的肋旁，约翰见证立刻有血和水流出来。这就是医学上的证据在今日可以用来确认并且解释祂是真的死了。有两个主要的原因造成钉在十字架上的人死去：**第一**，空气耗尽而窒息。这是两个强盗的死因，腿既然被打断而无法再用脚撑高身体以便呼吸而窒息了。

第二，失血过多而晕厥。这个医学术语是用来描述，一个人因大量失血而崩溃了。圣经记载：“他们出来的时候，遇见一个古利奈人，名叫西门，就强迫他背耶稣的十字架。”因为耶稣受毒打而大量失血，祂已经无法背自己的十字架了。等到祂在十字架上受到将近六个小时的折磨之后，身体为了保存体液而使得肾脏失去功能；在死亡之前，剧烈的心跳导致水分被集中到环绕心与肺的囊内，而让祂强烈地干渴起来。(约十九 28)还有一种讲法是当士兵用枪刺入耶稣的肋旁，而我们看见血清和血块已经分解开来的时候，就表示祂已经真正死了。另外，我们留意到神打开亚当的肋旁而创造了他的妻子(创二 22)，照样神也打开了末后亚当(耶稣基督)的肋旁而创造祂的妻子，就是教会。

当耶稣死去的那一刻，在灵界里一下子发生了那么多的事情。有些事在圣经中详细记载下来了；然而另外一些事，我们在此生此世却永远无法了解，比如耶稣如何下阴间掳掠仇敌的事。圣经记载：

耶稣再大声呼叫，气就断了。忽然圣所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成两半；地面震动，石头崩裂；而且坟墓开了，许多睡了的圣徒的身体也复活了，从坟墓里出来；到了耶稣复活之后，他们进到圣城向许多人显现。百夫长

和跟他一起看守耶稣的士兵，看见了地震和所发生的事情，就十分惧怕，说：“这个人真是神的儿子。”(太二十七 50-54)

有什么事情发生而让士兵们觉得这次钉十字架是如此地反常，以致于他们就十分惧怕？(太二十七 54) 他们在一旁到底见证又经历了什么事呢？

从马太的描述，我们大概知道地震是怎么回事；不过当他特别说到“石头崩裂，而且坟墓开了”的时候，他到底指的是什么意思呢？想象一下这个场景，那些见证了耶稣之死的人所面对的是一个多么混乱的情况。你想，为什么马太要提到石头崩裂呢？是的，正午在全地持续了三个小时的黑暗一定是将要发生的某件大事的前奏，不是吗？

我们必须明白耶路撒冷是建造在岩多土少的山上。人们很难把尸体埋在土里，而只好从岩壁中挖出墓穴来，然后以石板或者圆形的墓石来封闭墓门。当马太说石头崩裂，而且坟墓开了，他的意思是否在指许多墓石纷纷崩裂开来？那些作见证的人是否看见坟墓开了，而且里面有许多睡了圣徒的身体也复活了，从坟墓里出来？并不晓得这些人到底是谁，只知道他们是已经死又埋葬了的圣徒，如今却重新活了过来。这里有许多问题我们于今生非常难以了解：例如他们为什么要等候到了耶稣复活之后，才进到圣城向许多人显现？他们如此向许多人显现的目的和意义何在？耶稣基督复活升天之后，他们是否也随着祂升天了？或者前往何处？圣经说过：“现在基督已经从死人中复活，成为睡了的人初熟的果子。死既藉着一人而来，死人复活也藉着一人而来。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只是各人要按着自己的次序：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以后，在祂来的时候，是那些属基督的人。”(林前十五 20-23) 这些人比耶稣早三天复活乃是特例，是为了某一个特定的目的吗？下文中我们会有更多的探讨。

圣殿里发生了什么事？

马太福音记载了发生在圣殿中的事。在圣殿当中，有两个分别独立的空间，第一个空间被称为圣所，在圣所中更里面、幔子后面的空间则被称为至圣所。祭司们被允许进入圣所补充陈设饼桌子上的饼、香桌上的香以及七枝烛台上的橄榄油。将祭司和神的面隔开的是一方宽 30 英尺、高 60 英尺的厚重幔子，这幔子有一个人手那么厚。幔子那边就是至圣所，那里有神的临在住在云彩中。在至圣所中，放着约柜，是用皂夹木做的，4 英尺 2 英寸长，宽和高分别都是 2 英尺 8 英寸。约柜里外都是用精金贴上。约柜里放着刻着十诫的两块石版；约柜上面有一个金子作成的盖子，被称为施恩座，施恩座两边分别立着两个金色的基路伯，就是天使。

他用橄榄木作两个基路伯在内殿，各高十肘。一个基路伯的翅膀长五肘，那基路伯的另一个翅膀也长五肘：从这翅膀尖到那翅膀尖有十肘。那另一个基路伯的两个翅膀也是十肘。两个基路伯都是一样的尺寸，一样的形状。这一个基路伯高十肘，那一个基路伯也是这样。他将两个基路伯安在殿的尽内部；使基路伯的翅膀张开着：这一个基路伯的一个翅膀挨着这边的墙；那一个基路伯的一个翅膀挨着那边的墙；里边的两个翅膀在殿中间彼此相挨着。他又用金子包上两个基路伯。(王上六 23-28)

神的荣耀与临在就居住于至圣所当中。更精确来讲，神看得见的临在与荣耀乃是彰显于施恩座之上，如同云彩般。众祭司需要常常进入圣所，执行敬拜的事。然而至圣所，只有大祭司一年一次(在赎罪日那一天)，独自进去并且非带着献祭羔羊的血不可，好为自己和人民的愚妄把血献上。(来九 6-7) 关于祭司们在圣所的事奉，有一个相当特别的规定：“他们可以进入我的圣所，可以走近我的桌前来事奉我，守我所吩咐的职责。每逢他们进入内院的门，必须穿上细麻衣；每逢他们在内院的门和圣殿里供职，他们不可穿上羊毛的衣服。他们头上要戴细麻布的头巾，腰间要穿细麻布的裤子；不可穿上使身体容易出汗的衣服。”(结四十四 16-18) 意思是说，人事奉神不是靠着人的力量(流汗)，而是留意遵行神的话。大祭司一年一次独自进入至圣所，为自己和人民的愚妄把血献上的时候，乃是一件具有高危险性的事情，因为他代表了整个以色列人来到神面前。所以通常的习惯是：他要绑一条带子在左脚，又在外袍边缘缀上小铃铛。当他戒慎恐惧地带着羔羊的血经过分隔神与人的幔子，独自进入至圣所的时候，小铃铛的声音可以让外面的祭司们知道他仍然还活着；因为如果所献上的血不蒙悦纳而大祭司被击杀时，他左脚绑着的带子可以让外面的祭司们把他拉出来。

大祭司进入至圣所里面，就要把血弹在施恩座上；如果大祭司平安地出来了，就表明所献上用于赎罪的血已蒙悦纳。神当年吩咐摩西说：“二基路伯要在上面展开双翼，遮掩施恩座，基路伯的脸要彼此相对，他们的脸要朝着施恩座。你要把施恩座安放在柜顶，又要把我赐给你的法版放在柜里。我要在那里和你相会，也要从施恩座上面，从二基路伯之间，告诉你一切我命令你传给以色列人的事。”(出二十五 20-22) 当神悦纳了在施恩座所献上的血，祂就对于人民施与怜悯。神的子民要在圣殿的院子等候大祭司出来，当他出来了，就要宣告：“赦免了！”大家听见后就松了一口气，而欢乐地庆祝起来，因为他们的罪又蒙神赦免一年了！

在以色列人的敬拜中，一个最核心的要素就是每年如此被提醒，他们必须献上祭牲的血来叫自己的罪得到赦免。透过这样的仪式神要教导他们，并且让他们看见什么事呢？

马太福音记录了一件当时发生于圣殿里面的惊人事情：忽然，圣所里分隔至圣所与圣所之间的幔子从上到下裂成两半；地面震动，石头崩裂。(太二十七 51) 这种从未发生过的事情，表明乃是出于父神直接的作为，因为这是从上到下彷彿被剖开裂成两半的。当后来见证这事件的祭司们得知，这事正好在耶稣断气之时发生，他们开始看见了一个可能性：是否父神要藉此表明，因着耶稣基督献上自己的血为祭，一条进入至圣所父神面前的新路如今已经被打通、而正式启动了。不再是只限于大祭司一个人一年一次，而变成所有人随时都可以因着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工作，而来到父神面前。(来四 16) 难怪使徒行传记载：“神的道传开了；在耶路撒冷，门徒人数大大增加，有很多祭司也信从了真道。”(徒六 7) 那天是逾越节，有许多祭司正在圣殿中事奉神，当他们在听见耶稣死的时候又看见幔子裂开，该是多么震惊！这些祭司们对于这一真理的领受特别直接又强烈，也确实有很多祭司信从了真道。我很好奇，他们会有兴趣和热忱想把破裂的幔子重新补好吗？

耶稣在地里

让我们来思考，当耶稣的身体被安放在墓穴中时，祂(的灵魂)可能前往何处？首先，我们知道，祂没有直接去天堂，因为耶稣在复活日的清晨对抹大拉的马利亚说：“你不要拉住我，因为我还没有上去见父。你要到我的弟兄们那里去，告诉他们：我要上去见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见我的神，也是你们的神。”(约二十 17) 意思是说，在这之前祂尚未去见过父。其次，耶稣对一些经学家和法利赛人说过：“邪恶和淫乱的世代寻求神迹，除了约拿先知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给你们了。约拿怎样三日三夜在大鱼的腹中，人子也要照样三日三夜在地里。”(太十二 39-40) 意思是说，耶稣于死后，祂的灵魂就下到地里的阴间。阴间有两个组成部分，可以透过如下经文稍加了解：“后来乞丐死了，被天使送到亚伯拉罕的怀里。那财主也死了，并且埋葬了。财主在阴间受痛苦，举目远远望见亚伯拉罕，和他怀里的拉撒路，就喊着说：‘我祖亚伯拉罕啊，可怜我吧！打发拉撒路来用指头蘸点水，凉凉我的舌头吧！因为我在这火燄里非常痛苦。’亚伯拉罕说：‘孩子，你应该回想你生前享过福，同样拉撒路受过苦，现在他在这里得安慰，你却要受苦了。不但这样，我们与你们之间，有深渊隔开，人想从这边过到你们那里是不可能的，从那边过到我们这边也是不可能的。’”(路十六 22-26) 可见阴间会有两个不同的存在或者境界，有深渊隔开：有一边人在其中受到极大的痛苦，然而在另外一边，人却可以得到安慰。好的那一边大概就是耶稣对那位悔改的强盗说：“我实在告诉你，今天你必定同我在乐园里了。”(路二十三 39-43)

关于阴间我们所知道的不多，然而就这个乐园的部分，至少我们知道这是贴近义人之父亚伯拉罕的胸怀，可以得到安慰的。彼得前书记载：“祂(耶稣基督)藉这灵也曾去向那些在监狱中的灵宣讲，他们就是挪亚建造方舟的日子、神容忍等待的时候，那些不顺从的人。当时进入方舟、藉着水得救的人不多，只有八个。”(彼前三 19-20) 当耶稣下到阴间的时候，祂曾去向那些在地狱中受苦的灵魂宣告了神公义的审判，而且得胜地接收了死亡和阴间的钥匙，经上记着说：“祂用右手按着

我，说：‘不要怕！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又是永活的；我曾经死过，看哪，现在又活着，直活到永永远远，并且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启一 18）

“所以祂(父神) 说：‘祂(耶稣藉着圣灵)升上高天的时候，掳了许多俘虏(被拘禁于阴间好的部分的所有人)，把赏赐给了人。’“祂升上”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祂不是也曾降到地下吗？那降下的，就是那升到诸天之上的，为了要使祂充满万有。”（弗四 8-10）

这段经文解释了，为什么在耶稣于十字架上断气的时候，那些被撒但拘禁于阴间好的部分的许多俘虏，得蒙释放、可以得到行动的自由。于是耶稣藉着圣灵把他们整批地带到高天(天堂)，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前面曾经说过，从此以后阴间的乐园的部分被净空了，大家都被带到高天(天堂) 去。这事实可能用来让我们解释为什么圣经记载：“忽然，圣所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成两半；地面震动，石头崩裂；而且坟墓开了，许多睡了的圣徒的身体也复活了，从坟墓里出来；到了耶稣复活之后，他们进到圣城向许多人显现。”（太二十七 51-53）这里讲到那些在耶路撒冷睡了的圣徒，在他们复活的过程中，似乎被分隔成两个相距很短的阶段，首先他们从长期睡眠中苏醒过来(被唤醒)，他们的灵魂不是上了高天，而是回到耶路撒冷的墓穴里；然后当耶稣基督复活的时候，他们同时被赋予一个复活了的身体而可以从坟墓里出来，并且进到圣城向许多人(也许是亲人) 显现；这时耶稣基督至少也向抹大拉的马利亚显现。当耶稣基督见过马利亚而前往天上朝见父神的时候，就把这一批在耶路撒冷复活了的圣徒一起带到天上。另外，耶稣被称为“死人中首先复生的。”（启一 5）又被称为“初熟的果子”，说：“现在基督已经从死人中复活，成为睡了的人初熟的果子。死既藉着一人而来，死人复活也藉着一人而来。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只是各人要按着自己的次序：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以后，在祂来的时候，是那些属基督的人。”（林前十五 20-23）之后，有四十天的期间，似乎耶稣基督在天地之间来来往往，因为圣经记载：“祂受难以后，用许多凭据向使徒显示自己是活着的。祂向使徒显现，并且讲论神的国的事，有四十天之久。”（徒一 3）最后当祂说完了，他们还在看的时候，祂被接上升，有一朵云把祂接去，就看不见祂了。当祂往上升，他们定睛望天的时候，忽然有两个人，身穿白衣，站在他们旁边，说：“加利利人哪，为什么站着望天呢？这位被接升天离开你们的耶稣，你们看见祂怎样往天上去，祂也要怎样回来。”（徒一 9-11）

耶稣是星期五死的吗？

关于这个主题，很值得讨论。许多人认为耶稣死于星期五，但有证据显示这其实是发生在星期四下午三点左右。耶稣自己也曾经说过，祂将会在地里三天三夜：

“约拿怎样三日三夜在大鱼的腹中，人子也要照样三日三夜在地里。”（太十二 40）

约翰福音告诉我们，耶稣死于预备日(约十九 31)，而无酵饼节或称逾越节始于当天下午太阳下山之后。犹太人以太阳下山作为一天的开始。逾越节是一个特殊的安息日，什么工也不可以做。当经上记载说犹太人不愿意尸体于安息日留在十字架上(约十九 31)，我相信这个安息日不是指一般星期五后的那一天，而是指这个逾越节期间特别的安息日。尽管这一观点不能改变任何已经发生的事情，但这与耶稣所说祂将会在地里三天的预言是一致的。

这些事以后，有一个亚利马太人约瑟来求彼拉多，要领耶稣的身体；他因为怕犹太人，就暗暗地作耶稣的门徒。彼拉多批准了，他便把耶稣的身体领去。从前夜间来见耶稣的尼哥底母也来了，带着没药和沉香混合的香料，约有三十二公斤。他们领取了耶稣的身体，照着犹太人的葬礼的规例，用细麻布和香料把祂裹好。在耶稣钉十字架的地方，有一个园子，园里有一个新的墓穴，是从来没有葬过人的。因为那天是犹太人的预备日，又因为那墓穴就在附近，他们就把耶稣葬在那里。(约十九 38-42)

我一再地被宗教人士遵守并执行他们律法中一字一句的严格程度震惊。他们严格遵守律法，要求那三个被钉在十字架上的人必须于逾越节开始前被拿下来；然而同时，他们却犯了全人类所能犯的最严重的罪，就是拒绝并且谋杀了神的儿子。这世上，再没有比拒绝弥赛亚更严重的罪。但是有两个人，就是公议会成员亚利马太人约瑟和尼哥底母，他们暗暗地做耶稣的门徒，在耶稣死后，终于冲破束缚，勇敢地行动起来，为要尊崇耶稣。其他福音书的资料告诉我们：到了晚上，因为是预备日，就是安息日的前一日，一个一向等候神国度的尊贵的议员，就是亚利马太的约瑟来了，就放胆地进去见彼拉多，求领耶稣的身体。彼拉多惊讶耶稣已经死了，就叫百夫长前来，问他耶稣是不是死了很久。他从百夫长知道了实情以后，就把尸体给了约瑟。约瑟买了细麻布，把耶稣取下用细麻布裹好，安放在一个从磐石凿出来的坟墓里，又辊过一块石头来挡住墓门。抹大拉的马利亚和约西的母亲马利亚都看见安放祂的地方。(可十五 42-47) 约瑟领了耶稣的身体，用干净的细麻布裹好，放在自己的新坟墓里，就是在磐石里凿出来的。他辊了一块大石头来挡住墓门，然后才离开。抹大拉的马利亚和另一个马利亚都在那里，对着坟墓坐着。(太二十七 59-61)

我们看见亚利马太人约瑟和尼哥底母这两位公议会尊贵的议员，原来只在暗中信耶稣，这时却公开出来处理祂的后事。不只向彼拉多求得了耶稣的身体，而且按照犹太人殡葬的规矩，买来昂贵的没药和沉香混合的香料，约有 75 磅(合三十二公斤)；用细麻布和香料把祂裹好。犹太人使用的没药呈粉末状，但与胶状的沉香混合在一起，一层又一层地涂在用细麻布包裹起来的尸体上，就形成一个很容易凝固起来的茧，把耶稣团团包在里面。有些人主张耶稣在十字架上并没有真的死去，只不过昏晕了；这种讲法只不过是为了硬拗。他们自己也知道耶稣不可能还会活着，罗马士兵已经确认耶稣死了，他们“把和耶稣一同钉十字架的那两个人的腿都先后打断了。他们来到耶稣那里，看见祂已经死了，就没有打断祂的腿。但是有一个士兵用枪刺祂的肋旁，立刻有血和水流出来。”(约十九 32-34) 之后，祂又被包裹在 75 磅重的茧里面；密封在墓穴里三天，没有水，也没有食物，墓外又有士兵看守，却还说祂没有死，这是完全不合理的讲法罢了。

你想亚利马太人约瑟和尼哥底母为什么在耶稣死后，会愿意公开他们的信仰呢？

可能他们对于耶稣基督的爱，让他们再也不去顾虑自己的安危得失。事实上我相信他们一定感受到必须要有人出来为耶稣的尸首安葬，而且必须在三个小时后安息日来到之前作好这事！他们觉得自己义不容辞需要挺身而出，来尊荣耶稣的遗体。只有约翰一个人提到尼哥底母也来参与耶稣安葬的工作。他们觉得自己在耶稣生时没有帮助祂什么，如今耶稣死了，总该好好为祂尽点心意。尼哥底母所带来 75 磅重的没药和沉香混合的香料，其份量之多足以作为王者殡葬之用，而事实上这也是

主耶稣在他们心中所占有的份量，因为祂乃是万王之王。这种没药和沉香混合的香料相当昂贵，尤其带来这么多，让我们很自然地联想起刚刚一个星期以前，在伯大尼的筵席上，马利亚拿了半公斤珍贵纯正的哪哒香膏，打破玉瓶浇在耶稣身上。耶稣了解马利亚的心意，就说：“由她吧，这香膏是她留下来为我安葬的日子用的。”(约十二2-7)这样，我们清楚看见父神实际上，亲自掌管着有关祂儿子耶稣基督的死和安葬，一点也不马虎。甚至祂还刻意让这一切事情的发生，直接应验了先知以赛亚在七百多年前所作的预言：

“虽然祂从来没有行过强暴，口里也没有诡诈，人还是使祂与恶人同埋，但死的时候却与财主同葬。”(赛五十三9)

随着亚利马太人约瑟和尼哥底母在一起的，我们看见有几个妇女；她们是从加利利和耶稣以及祂的门徒一起南下的，如今耶稣死了，她们就跟着来了，也看见了坟墓和祂的身体怎样安葬，就回去预备香料和香膏。(路二十三55-56)她们心里渴望着安息日完毕之后，能够前来探墓并且给耶稣增补一些香料和香膏，因为毕竟两个粗手粗脚的大男人所处理的一切，她们觉得有些地方似乎不够细腻。我们已经在第二十二课引用过下列有关犹太人葬礼的规例，如今再一次放在这里方便大家参考，就是滕慕理写的《复活的实况》，其中有一段记载了犹太人葬礼的规例：

“尸体通常必须洗净并且挺直，然后用一尺宽的细麻布和香料从腋下一直到脚踝，紧紧地缠裹起来；香料通常都是由没药和沉香混合成的胶状物，一层又一层地敷在细麻布上和褶皱处，目的是要让整个细麻布胶黏并且凝固在一起，以便成为一个护体的硬壳。当身体被封闭在这个硬壳之后，还要使用一片方形的裹头巾把头包裹起来，并且在下颚之处紧紧打好结，免得以后下颚骨会垮下来。”(注2：滕慕理：《复活的实况》，哈珀与罗出版社，纽约，1963，第117页)

马太福音提到亚利马太的约瑟是一个富翁，而且靠近各各他的这个从磐石里凿出来的新坟墓，乃是他自己的。(太二十七57, 60)像这种富人为自己凿的坟墓都十分宽敞，人在里面也可以站立。马太还特别附带说明：“他辊了一块大石头来挡住墓门”，意思是说，既然墓大、墓门也大，所以挡门的圆盘石也很大。圣经接着记载：第二天，就是过了“预备日”的那一天，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去见彼拉多，说：“大人，我们想起那个骗子，生前说过：‘三天之后，我要复活。’所以请你下令把坟墓严密看守，直到第三天，免得祂的门徒来把祂偷去，然后对民众说：‘祂从死人中复活了。’这样，日后的骗局比起初的就更大了。”彼拉多对他们说：“你们带着卫兵，尽你们所能的去严密看守吧。”他们就去把墓前的石封好，又派卫兵把守，严密地守住坟墓。(太二十七62-66)通常在墓门之外都会凿好漕沟，让这种约有一吨重的圆盘石可以正好把墓门挡死。

为何祭司长和法利赛人会去见彼拉多，要求他下令派罗马卫兵去严密看守坟墓？他们自己手下有人可以前往看守坟墓的，不是吗？

这些犹太人的领袖知道罗马人所说的话是更具份量的。而且如果他们所派的是自己的人，那么以后若要为什么事作证的话，也不至于落人口实。另外一个派罗马卫兵去严密看守的好处是，这些卫兵不仅有了严格的训练，而且还必须以自己的生

命来为所承担的任务负责。后来我们就看见彼得被囚而蒙天使带领出监狱的故事，结果看守他的十六个士兵全部都因此被杀。(徒十二 4-19)

让我们继续往前读到约翰福音第二十章：

礼拜日清早，天还没有亮的时候，抹大拉的马利亚来到墓旁，看见石头已经从坟墓移开了。她就跑去见西门·彼得，和耶稣所爱的那门徒，对他们说：“有人把主从坟墓里搬走了，我们不知道他们把祂放在哪里。”彼得和那门徒就动身，到坟墓那里去。两个人一齐跑，那门徒比彼得跑得快，先到了坟墓，屈身向里面观看，看见细麻布还在那里，但是他却没有进去。西门·彼得随后也到了；他进入坟墓，看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也看见耶稣的裹头巾，没有和细麻布放在一起，而是卷着放在一边。那时，先到坟墓的那门徒也进去，他看见，就信了。他们还不明白经上所说“祂必须从死人中复活”这句话的意思。(约二十 1-9)

你认为约翰在墓中看见了什么，而让他相信耶稣必定是活了，而非原先大家所假设的：“有人把主从坟墓里搬走了”？

当门徒最初听见这消息的时候，是抹大拉的马利亚报告说：“有人把主从坟墓里搬走了，我们不知道他们把祂放在哪里。”(约二十 2)当天凌晨是抹大拉的马利亚、雅各的母亲马利亚和撒罗米一起去探墓的，因此她说“我们不知道”；可是当约翰进了坟墓，圣经指出“他看见，就信了。”到底这时他相信的是什么呢？他只是相信马利亚没说错，耶稣真的不见了而已吗？不！因为约翰观察到耶稣的裹头巾是卷着放在一边的；而且令他最受吸引的是：整个细心由没药和沉香混合成的胶状物，一层又一层地敷在细麻布上而紧紧缠裹着耶稣尸体，简直好像茧一般的细麻布，竟然还完整地留在那里！似乎主耶稣复活了的身体脱离了如今已经硬化了的外壳，而让这个外壳毫发无损地留下来。明显的结论是：主耶稣已经复活了，这就是约翰当时所相信的，显然他乃是第一个相信耶稣从死里复活的人。尽管圣经记载：他们还不明白经上所说“祂必须从死人中复活”这句话的意思。耶稣从死里复活如今乃是一个事实，然而这事实与旧约圣经的预言之间有什么关系，他们尚未明白。

有趣的是圣经又记载，当抹大拉的马利亚进入墓穴时，她看见了两个天使：

马利亚报告完毕之后，彼得和约翰先跑往坟墓那边去了，马利亚想也再次前往坟墓；可是到达的时候，两个男生已经离开了；她孤单地站在坟墓外面哭泣。她哭的时候，屈身往里面观看，看见两个身穿白衣的天使，坐在安放耶稣身体的地方，一个在头那边，一个在脚那边。(约二十 11-12)

这个场景让我们觉得像极了至圣所里面约柜上头施恩座的地方，有两个基路伯(天使)在上面展开双翼，遮掩施恩座，基路伯的脸要彼此相对，他们的脸朝着施恩座。神吩咐摩西，说：“我要在那里和你相会，也要从施恩座上面，从二基路伯之间，告诉你一切我命令你传给以色列人的事。”(出二十五 20-22)如今这两个天使，坐在安放耶稣身体的那块石板上，一个在头那边，一个在脚那边；而耶稣基督本身则象征着神在至圣所里面所设置的施恩座了！当耶稣还躺在那个地方的时候，

祂乃是被包裹在白色的细麻布里面，象征着祂以无罪大祭司的身份，在父神面前代表了所有的人，献上自己的生命和血，成为挽回祭将我们从罪中赎回。

为什么要有这么多的细节？

如果耶稣是神，而且从死里复活了；我应该对祂以及对祂所宣告的一切，作出怎样的回应呢？我的回应又会对我一生产生怎样的冲击呢？如果我们相信耶稣真的已经复活了，那么祂对于我们生命所作的一些要求，我们就得个别地作出回应。如果耶稣真的就是万王之王，那么祂已经成为我个人的王了吗？这是我们必须认真作出的决定。

为了回应一些人认为耶稣没死或者耶稣的身体是被祂的仇敌或者门徒偷去了的观点，让我们来理性地分析一下这种可能性。**第一**，有些人主张耶稣在十字架上并没有真的死去，只不过昏晕了；这种讲法只不过是为了硬拗。稍早我们已经指出，从圣经中，特别从约翰所提供这么多的细节中，耶稣确实已经死亡乃是一个无可辩驳的事实。之后祂又被包裹在 75 磅重的茧里面；密封在墓穴里三天，墓外又有士兵看守，却还说祂没有死，这是完全不合理的讲法。

第二，另一些人主张耶稣的仇敌或者耶稣的朋友，前来把祂的尸体偷走；这种讲法就更加可笑了。首先祂的仇敌不会偷尸，因为尸体不见了，只是徒然给耶稣的跟随者机会，来宣称耶稣复活了并且因而加强了他们说耶稣就是基督，就是神的儿子的信念。退一步说，如果有祂的仇敌城府够深，想要制造一个陷阱而故意偷走了祂的尸体，他们大可以在事情发生之后，将祂的尸体拿出来以证明耶稣并没有复活。至于耶稣的门徒更不可能来偷尸了，我们知道耶稣死了以后门徒满心忧伤；他们藏躲起来，担心自己也遭受迫害。然而不久之后，我们却看见这些门徒完全改变了，他们无怨无悔地为着他们的信仰受逼迫、被杀害，因为他们知道耶稣复活了，活在他们心中。如果真的是门徒自己偷走了祂的尸体，他们怎么可能发生这一切的变化呢？他们怎么会为了一个他们知道的谎言附上生命的代价呢？

这也完全说不通。有人如此形容，要相信这一切奇奇怪怪的理论所需要的信心，远比要相信耶稣真的复活了所需要的信心，来得加倍的多！另外还有些人主张：那些妇女们找错了坟墓，或者说：耶稣只是昏迷过去，而当祂醒过来的时候，就把墓门推开自己走了。这同样是不可能的。福音书的作者花功夫认真记录了各样的细节，因为整个福音故事的最高潮就是耶稣基督的复活。如果耶稣没有复活，人类就没有盼望，而且也没有死后的生命了。保罗如此总结福音，说：“这福音是神藉着众先知在圣经上预先所应许的，就是论到祂的儿子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按肉身说，祂是从大卫的后裔生的；按圣洁的灵说，因为从死人中复活，以大能显明祂是神的儿子。”(罗一 2-4)

事情继续不断地发生：有许多人经历了各式各样的神迹，耶稣基督的跟从者面临他们生死的关头，口中依然不停地为祂作见证。显明他们对于自己所信的乃是如此地笃定又有把握，就算舍弃自己的生命，仍然愿意继续跟随耶稣基督。如果祂不是神的儿子而没有从死里复活，那么祂奇妙的教导和所行的神迹就失去了根基与意义。

当我们在思考着整个耶稣基督受难、死亡和复活的故事时，心中常会充满了好莱坞一些电影里面的镜头，比如从足有八九英尺高的大大的十字架到漫天的黑暗等

等，让人感受到重重的疑云。然而实际上我相信在耶稣当年，这事件上演的时候，除了少数几个人，很少有人从头到尾全都在场的。圣经告诉我们，在现场的百夫长和跟他一起看守耶稣的士兵，看见了地震和所发生的事情，就十分惧怕，而说：“这个人真是神的儿子。”(太二十七 54)然而对于大部分的旁观者而言，他们感受到的大概只不过是：“这一切真是太可怕了！”如此而已！

甚至耶稣的那些门徒也混乱得不知所措，几乎人人自危、担惊受怕，对于他们而言几乎可算是来到山穷水尽疑无路的地步了。在他们面前的世界似乎横亘着一道难以逾越的高墙，而他们一向跟随着的领袖主耶稣基督好像也一去不复返了。当他们讶异着耶稣一再教导过他们的那个神的国，似乎变得遥不可及的时候，那种感觉真是非常可怕。尽管祂医治、赶鬼，又叫人从死里复活，可是如今祂却救不了自己，那么祂怎么能够拯救他们呢？然而，没有经过多少天，在这群人当中有些事情发生了，他们确实经历并且明白了祂已经复活，而且祂所应许的圣灵保惠师也已前来与他们一起同住；于是历史和传统连篇累牍地告诉我们，祂的许多门徒勇敢地持续为祂作见证，而且满有圣灵的能力直到他们为祂荣耀地殉道。约翰·福克斯在 1563 年编写了一本《殉道者纪念册》，从圣经中的司提反开始，一直收集到他那时代最新的一批殉道者，也就是在血腥玛莉统治下那些被杀的人。让我们在这里摘录一些他书中所记载有关初代教会殉道者的细节：

约翰的哥哥雅各是十二个使徒(后来他们补进了马提亚位列他们当中)里面，首先为主殉道的，据传他是被希律王亚基帕一世下令斩首的。使徒腓力被残酷鞭打下在监里，然后钉死十字架。马可相传是在埃及的亚历山大，因为他在祭神的仪式中说了“亵渎”他们偶像塞拉皮斯的话，被马拉过街道以至于身体四分五裂而死。彼得被倒钉十字架，因为他觉得自己不配像耶稣那样正钉十字架而死。耶稣的弟弟小雅各被人用石头打死，但是相传是先从圣殿的塔顶被推下去，然后用石头打破他的头。彼得的弟弟安得烈把福音传到许多亚洲国家，后来被钉死在 X 字形的十字架上；结果这种形状的十字架俗称为圣安得烈十字架。有关马太下半生的资料非常少，不过有些文献提到他在衣索比亚被人钉在地上，然后割下头颅。马提亚是在耶路撒冷被人用石头打死，然后被割下头颅。小雅各的兄弟犹大在美索不达米亚的埃德萨被人钉十字架而死。相传巴多罗买把福音传到印度东部，也在那里被钉死。多马把福音传到波斯、帕提亚和印度；然而在印度的卡拉米纳受到酷刑，被矛刺透，然后被丢进火炉里面烧死。我们不很清楚路加的下落如何，有人说他被吊死在橄榄树上，另外有人说他是年老而自然死的。使徒约翰在以弗所被捉，解送到罗马后被下在油锅里却没有死；后来被流放到拔摩海岛上，而蒙启示写完启示录。他被释放以后回到以弗所，而于主后 98 年自然死。除了在约翰·福克斯书中所列举的许多殉道者之外，福克斯的最新《殉道者纪念册增订版》于 2001 年出版，其中所收集的殉道者包含了第二十个世纪当中为耶稣基督的信仰而死的人。然而刚只出版了十来年，似乎就再次让人觉得已经过期了，因为 2001 年出版后，殉道者的数目又已爆增，似乎每天新的殉道者都在急剧地增加着。(注 3: 《约翰·福克斯殉道者纪念册 2001 年增订版》，哈罗德·查德威克，桥道出版社)

在我们考虑过这一切之后，你还会认为有可能这些历世历代耶稣基督的门徒，会为了一个谎言而捐弃自己的生命吗？在耶稣基督被钉死十字架之后，不管他们经历了什么事，这些事情确实实地把他们的灵魂点燃了起来，以致于他们尽管面对

汤姆凯小组研经中文译本由美国葡萄园教会所奉献而完成，旨在提供华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组查经，敬请爱惜使用并保持原作的完整。圣经经文出自吕振中译本，稍有别于众所熟悉的和合本经文。

着迫害和艰难，却依然一路勇往直前，为要把福音传扬出去，一而再、再而三地告诉人耶稣所作的事，告诉人耶稣那些奇妙的教导，告诉人耶稣真正是谁，而且祂到世上来为的是要成就什么事。当他们如此作时，圣经说：门徒出去，到处传扬福音，主和他们同工，藉着相随的神迹，证实所传的道。(可十六 20)

在听过或者读过这一切之后，我想要问你一句话：“对于这位说祂自己就是神的儿子，就是万王之王的耶稣基督，你想要怎样对待祂？你对祂的回应是什么？”

祷告：至于祷告些什么，你不妨先参考一下我所写的简短建议，然后你才使用自己的方式向父神祷告。首先你可以感谢祂对你的爱；接着，如果你从来尚未将自己的一生奉献给祂，那么可能今天就是最好的日子来告诉祂，你愿意将你的一生交在祂手中，你还渴望从任何捆绑你的属灵锁鍊中被释放，得自由。之后你可以使用阿们(诚心所愿)，来结束你的祷告。

Pastor Keith Thomas.

Email: keiththomas7@gmail.com

Website for free bible studies: www.groupbiblestudy.com